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南投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投院揚人字第1142100103號
附件：無

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4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應試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4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名單：

01李○勳、02柯○瀚、03胡○榛、04鍾○可、05陳○鴻
06簡○翔、07洪○男、08朱○萱、09林○暢、10廖○芳
11許○燁、12黃○元。

二、應試日期：114年6月19日（星期四）。

(一)報到：上午8時50分本院4樓大禮堂。

(二)體能測驗：上午9時本院4樓大禮堂。

(三)口試：上午10時本院4樓會議室。

三、應試人員請攜帶身分證正本辦理報到，未攜帶者不得參加口試，且不得以其他證件代替；又逾時未報到者，視為放棄資格。

四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口試，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。

院長王邁揚